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获取一定的财务收益，公司计划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适度进行风险投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具体如下：

一、 风险投资概述

1、概述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6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授权将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到期，公司风险投资事项将重新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

2、投资目的及额度

目前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量充沛，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一步拓宽资金投资渠道，不断丰富企业阶段性的现金管理方式，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风险投资。公司计划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8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风险投资的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含）。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4、投资范围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指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证券投资，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其中，委托理财是指上市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衍生品是指远期、期货、掉期（互换）和期权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衍生品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5、投资额度：用于风险投资的资金可循环使用，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其中用于股票投资（包括新股配售及申购）、衍生品投资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6、产品投资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将结合资金需求，平衡资金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搭配各投资产品的期限结构。

7、授权实施期限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二、本次风险投资事项的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1、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适度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增加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已制定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

理制度，投资风险安全可控。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投资的决策与管理程序

1、公司董事长为风险投资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签署风险投资相关的协议、合同。

公司董事长根据风险投资类型指定专人或相关部门负责风险投资项目的运行和管理事宜。风险投资项目批准实施后，公司相关责任人应于每月结束后 10 日内，向董事长报告投资盈亏情况。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风险投资项目资金的筹集、使用管理，并负责对风险投资项目保证金进行管理。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风险投资项目的审计与监督，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风险投资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风险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对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项目应当及时报告公司董事会。

4、公司在风险投资项目有实质性进展或实施过程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相关责任人应在第一时间（原则上在情况知悉后一个工作日内）向董事长报告，董事长应立即向董事会报告。

四、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市场波动风险、收益回报率不可预期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具体来说，风险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投资资产价值可能因市场波动而大幅贬值，从而拖累公司业绩；

2、公司对投资方向或投资产品的判断可能出现失误，导致所投资资产的收益达不到预期，甚至可能危及本金安全；

3、投资期限结构可能搭配不合理，或受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的影响，导致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的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对

公司风险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必要规定。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必要时将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3、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决策、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

4、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量充沛。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承诺进行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七、其他重要事项

鉴于风险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